

证券简称：康缘药业

证券代码：600557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药品通过谈判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1月18日，国家医保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了《关于印发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（2022年）〉的通知》（医保发〔2023〕5号），根据该通知，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家品种银翘清热片经谈判纳入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（2023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国家医保目录》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药品基本情况

药品名称：银翘清热片

批准文号：国药准字Z20210003

规格：每片重0.36g（相当于饮片1.22g）

是否独家品种：是

医保目录药品分类代码：协议期内谈判药品部分。（二）中成药. ZA01B

医保目录药品分类：内科用药. 解表剂. 辛凉解表剂. 乙类

支付标准：2.90元/片

限定支付范围：无

药品医保支付标准有效期：2023年3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

功能主治：辛凉解表，清热解毒。用于外感风热型普通感冒，症见发热、咽痛、恶风、鼻塞、流涕、头痛、全身酸痛、汗出、咳嗽、口干，舌红、脉数。

品种介绍：银翘清热片是2020年7月1日新的中药注册分类实施以来首个获

批上市的1.1类中药创新药，其处方是中国工程院院士王永炎教授在温病名方“银翘败毒汤”基础上，结合自身治疗风热感冒经验化裁而来的临床经验方，既具有祛风清热，发表解肌，又具有清泻肺热，利咽止痛，泻火解毒，止咳化痰的治疗作用。多中心、随机、双盲、安慰剂/阳性药平行对照临床试验结果显示，治疗3天后，银翘清热片组主症（发热、咽痛、恶风、鼻塞、流涕）消失率为62.12%、银翘解毒片阳性药组为27.50%、安慰剂组为14.29%；银翘清热片组与安慰剂组主症消失率差值为47.83%， $P<0.0001$ ；银翘清热片组与银翘解毒片组主症消失率差值为34.62%， $P<0.0001$ ，治疗外感风热型普通感冒具有较好的临床疗效。

关于该药品其他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获得银翘清热片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8）。

二、药品销售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银翘清热片自2022年12月份开始销售，全年营业收入规模较小，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。因该品种为公司独家品种，本次经谈判被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，预计未来将对销售起到积极的作用，短期内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的影响暂无法估计。

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9日